中小企业声明函

采购编号：高新框架采购-2026-6

项目名称：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地下管线测量定点服务项目

序号	投标单位	是否中小企业	备注
1	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	否	
2	师梦勘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中型企业	后附声明函
3	郑州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否	
4	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中型企业	后附声明函
5	中睿筑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小型企业	后附声明函
6	河南省地球物理空间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	否	

十、供应商企业（单位）类型声明函格式

附件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 （单位名称）的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地下管线测量定点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地下管线测量定点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师梦勘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943.8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971.70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师梦勘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11 月 19 日

备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该声明函是针对中小微型企业的，非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，可不填或直接删除本声明。

十、供应商企业（单位）类型声明函格式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 （单位名称）的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地下管线测量定点服务项目 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地下管线测量定点服务项目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832.8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4372.56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11 月 19 日

备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该声明函是针对中小微型企业的，非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，可不填或直接删除本声明。

十、供应商企业（单位） 类型声明函格式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地下管线测量定点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分局地下管线测量定点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睿筑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738.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54.97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/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/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/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/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/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/__万元，属于__/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睿筑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19 日

备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该声明函是针对中小微型企业的，非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，可不填或直接删除本声明。